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总经理办公会挂牌转让联营企业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交易尚待履行公开挂牌交易程序，最终交易对方、成交价格、交易条件等需以最终生效的挂牌成交结果为准。本次交易最终能否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膜科技”或“公司”）根据整体战略规划，为更好地聚焦核心主业，拟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外转让公司所持有的联营企业北京膜天君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膜天君富”）全部股权（即40%股权），以实现前期投资的回收。

本次交易拟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不明确，因此，本次交易暂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中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中，因尚需履行公开挂牌程序方可确定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等，膜天君富其他股东航膜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科润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现阶段不放弃股东优先购买权。届时若上述股东计划行使优先购买权，则其将按照产权交易所的公开挂牌规则参与受让报名或办理相应登记。

本次交易尚待履行公开挂牌交易程序，最终交易对方、成交价格、交易条件等需以最终生效的挂牌成交结果为准。本次交易最终能否顺利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总经理办公会挂牌转让联营企业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开始实施。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将在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目前交易受让方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北京膜天君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07月11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北区英才北三街16号院16号楼203-5

法定代表人：陈玉柱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	40.00
北京中科润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	30.00

航膜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	30.00
--------------	-----	-------

膜天君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膜天君富2023年度、2024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12月 (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 /2024年1-9月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6.21	1,271.90
应收款项总额	260.40	1,048.86
负债总额	196.96	326.52
其中：长期借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79.51	230.64
净资产	259.25	945.38
资产负债率	43.17%	25.67%
营业收入	244.92	471.65
营业利润	-8.59	259.20
利润总额	33.84	259.20
净利润	31.66	246.76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0.00	0.00
其中：股权质押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05	78.19

注：2024年9月的财务数据已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东审会【2024】F01-280号），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东审会【2024】F01-044号）。

（三）交易标的权属状况

公司拟转让的膜天君富 40%股权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关于本次授权及其它事项的说明

1、考虑到公开挂牌转让过程存在时间和结果的不确定性，为提高公司在涉及标的的审计、股权评估、公开挂牌、寻找交易对手等事项的执行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按照证券交易所、产权交易所以及上市公司相关规定，根据实际情况办理标的的审计、股权价值评估、确定股权挂牌底价（不得低于本次转让股权评估价格）、委托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具体执行挂牌交易及其他与本次挂牌交易有关操作的事项。

2、本次交易尚待履行公开挂牌交易程序，最终交易对方、成交价格、交易条件等需以最终生效的挂牌成交结果为准。若届时正式交易达到相应标准，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进一步审议批准并披露。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本次转让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收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事项是基于公司的整体战略和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流动性需求，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七、备查文件

1、《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膜天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